

潍坊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潍坊市文化和旅游局

文件

潍文旅公共〔2020〕9号

关于在全市开展“决战脱贫攻坚 决胜全面小康” 文艺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扶贫开发办公室、文化和旅游局，市属各开发区扶贫工作、文化旅游主管部门：

为营造“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浓厚氛围，以文艺的形式讴歌党和人民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取得的辉煌成就，凝聚全市人民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伟大胜利的强大精神力量，经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扶贫开发办公室研究，决定在全市组织开展“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文艺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对象

全市广大文艺工作者、爱好者，各文艺团体，各机关企事业

单位。

二、征集主题

以“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为主题，用文学艺术形式全面反映我市在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乡村振兴中取得的丰硕成果，生动讲述各级党组织和乡村干部、驻村帮扶队员在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社会中甘于奉献、勇于实践的鲜活故事，有力彰显广大人民群众追求幸福生活努力奋斗的良好精神风貌。

三、征集时间

从即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止。

四、作品形式

诗歌、散文、报告文学等文学作品和音乐、舞蹈、戏剧、曲艺等适宜舞台演出的艺术作品。

五、作品要求

1.作品内容要体现时代精神和潍坊地域特色。坚持思想性、艺术性、群众性、公益性相统一，突出贴近群众、生动鲜活、短小精悍的作品特点，见人、见物、见精神，着力增强作品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2.音乐作品(含声乐、器乐)时间长度不超过8分钟，演出人数不超过16人；舞蹈作品时间长度不超过8分钟，上台演出人数不超过24人；戏剧作品演出时间不超过15分钟，演出人数不

超过 12 人(含乐队人数); 曲艺作品演出时间不超过 12 分钟, 演出人数不超过 12 人(含乐队人数)。

3. 诗歌控制在 50 行以内, 散文字数控制在 5000 字以内, 报告文学字数控制在 10000 字以内。

六、作品奖励

对征集作品, 市里将组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名, 并给予适当奖励。同时选取一批优秀作品通过网络媒体、舞台演出等形式进行展播展演, 特别优秀作品将向上一级部门推荐。

七、作品权责声明

1. 作品必须为近期原创未发表的作品, 投稿者应对作品拥有完整的版权, 并保证其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

2. 入选作品版权归活动主办方所有, 活动主办方有权对征集作品公开发表、结集出版、播出推送、展览展示等, 作者享有署名权。

3. 本征稿启事解释权属于主办单位。凡投稿者, 即视为已同意本征稿启事所有规定。

八、作品投寄方式

此次作品征集, 只征集作品电子版。文学类作品以 word 格式发送; 舞台艺术类作品以视频形式发送, 另附页说明参与演出

者的基本情况。小品、相声、快板等语言类作品另提供演出剧本，音乐提供曲谱文稿；所有作品文件名统一命名为：作品类型+作品名称+联系人真实姓名+联系电话+单位名称，如：歌曲+《第一书记赞歌》+XXX+1356360000+XXX。

地址：潍坊市奎文区行政街 23 号 潍坊市文化馆

联系人：王斌

电话：0536-8230519 18553638869

邮箱：312321137@qq.com



潍坊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潍坊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0年5月25日